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15998/VVC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页码

2011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审计报告	1 - 2
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3 - 4
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5
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6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7 - 8
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 - 92

补充资料	93 - 95
------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10035 号
(第一页, 共二页)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马公司”)的财务报表, 包括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和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天马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

- (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
- (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 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 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 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 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 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 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 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 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 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普华永道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12)第 10035 号
(第二页, 共二页)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 上述天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 公允反映了天马公司2011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1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普华永道中天
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注册会计师

陈耘涛

中国•上海市
2012 年 2 月 24 日

注册会计师

杨 华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1)	706,557,839	871,651,809	99,032,657	153,030,115
应收票据	五(2)	106,563,124	79,062,076	87,777,978	49,162,945
应收账款	五(3)、十三(1)	1,028,721,209	745,429,008	525,583,815	267,940,913
预付款项	五(5)	49,901,392	114,034,246	4,012,218	2,894,043
其他应收款	五(4)、十三(2)	41,650,753	24,668,071	19,412,552	7,492,205
存货	五(6)	441,726,323	497,124,627	193,173,767	195,099,968
其他流动资产		-	436,453	-	-
流动资产合计		2,375,120,640	2,332,406,290	928,992,987	675,620,189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7)	17,840,224	-	17,840,224	-
长期股权投资	五(8)、十三(3)	149,138,751	177,808,549	848,875,181	804,635,788
投资性房地产	五(10)	19,673,150	20,614,433	19,673,150	20,614,433
固定资产	五(11)	4,574,048,642	4,995,034,450	626,188,807	661,371,610
在建工程	五(12)	601,560,696	153,105,868	19,380,005	8,367,945
无形资产	五(13)	209,585,758	211,994,592	27,604,178	26,422,578
长期待摊费用	五(14)	32,778,714	13,933,000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15)	71,759,544	66,617,109	37,249,682	37,876,51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58,382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5,677,043,861	5,639,108,001	1,596,811,227	1,559,288,871
资产总计		8,052,164,501	7,971,514,291	2,525,804,214	2,234,909,060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及股东权益	附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合并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17)	322,226,830	410,000,000	243,030,780	310,000,000
应付票据	五(18)	236,513,243	253,316,653	161,512,972	184,167,607
应付账款	五(19)	744,076,714	782,717,494	452,110,836	317,857,528
预收款项	五(20)	42,598,477	86,421,083	14,214,051	119,912,617
应付职工薪酬	五(21)	74,754,535	52,479,952	30,735,152	21,708,820
应交税费	五(22)	(235,909,870)	(235,053,385)	(52,046,069)	(29,286,157)
应付利息	五(23)	7,462,752	6,268,610	406,312	-
其他应付款	五(24)、十三(4)	327,334,892	454,720,263	363,306,849	32,641,63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五(25)	668,843,200	367,608,600	-	-
流动负债合计		2,187,900,773	2,178,479,270	1,213,270,883	957,002,04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五(26)	2,469,360,200	2,859,732,020	-	-
专项应付款	五(27)	191,600,000	191,600,000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五(28)	284,393,635	251,023,271	2,742,056	2,553,347
非流动负债合计		2,945,353,835	3,302,355,291	2,742,056	2,553,347
负债合计		5,133,254,608	5,480,834,561	1,216,012,939	959,555,396
股东权益					
股本	五(29)	574,237,500	574,237,500	574,237,500	574,237,500
资本公积	五(30)	539,787,339	535,741,557	539,357,781	535,311,999
盈余公积	五(31)	94,396,274	91,357,091	94,396,274	91,357,091
未分配利润	五(32)	115,551,728	17,457,568	101,799,720	74,447,074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019,273)	(3,768,522)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1,318,953,568	1,215,025,194	1,309,791,275	1,275,353,664
少数股东权益	五(33)	1,599,956,325	1,275,654,536	-	-
股东权益合计		2,918,909,893	2,490,679,730	1,309,791,275	1,275,353,664
负债及股东权益总计		8,052,164,501	7,971,514,291	2,525,804,214	2,234,909,06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1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合并	2011 年度 公司	2010 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五(34)、十三(5)	4,614,967,219	3,454,211,508	1,876,428,323	1,553,418,011
减：营业成本	五(34)、十三(5)	(4,067,266,812)	(2,903,758,242)	(1,637,089,195)	(1,328,134,882)
营业税金及附加	五(35)	(13,350,824)	(11,092,932)	(9,491,899)	(2,876,981)
销售费用	五(36)	(93,659,879)	(86,971,650)	(28,730,874)	(31,893,441)
管理费用	五(37)	(341,945,229)	(251,656,351)	(169,195,070)	(125,952,849)
财务费用-净额	五(38)	(124,841,335)	(116,471,923)	(24,284,503)	(15,676,780)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五(39)	(14,277,515)	3,949,798	(5,969,367)	3,014,310
投资损失	五(40)、十三(6)	(15,589,317)	(1,778,301)	(14,680,126)	(1,466,060)
其中：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5,589,317)	(1,821,932)	(14,680,126)	(1,509,690)
二、营业(亏损)/利润		(55,963,692)	86,431,907	(13,012,711)	50,431,328
加：营业外收入	五(41)	334,925,361	91,848,030	43,530,814	1,989,826
减：营业外支出	五(42)	(452,071)	(929,895)	(213,402)	(636,47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38,888)	(155,743)	(187,588)	-
三、利润总额		278,509,598	177,350,042	30,304,701	51,784,684
减：所得税费用	五(43)	(21,074,466)	(36,744,580)	87,128	(10,033,354)
四、净利润		257,435,132	140,605,462	30,391,829	41,751,3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133,343	70,381,821		
少数股东损益		156,301,789	70,223,641		
五、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五(44)	0.1761	0.1226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五(44)	0.1761	0.1226	不适用	不适用
六、其它综合收益	五(45)	2,795,031	(609,992)	4,045,782	-
七、综合收益总额		260,230,163	139,995,470	34,437,611	41,751,33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928,374	69,771,8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301,789	70,223,64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11 年度 合并	2010 年度 合并	2011 年度 公司	2010 年度 公司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398,109,161	3,039,082,597	1,721,539,956	1,497,195,694
收到的税费返回		200,479,587	228,254,947	86,096,845	106,669,835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a)	353,357,438	51,354,948	297,054,316	16,767,14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951,946,186	3,318,692,492	2,104,691,117	1,620,632,6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61,148,711)	(2,274,762,782)	(1,523,698,288)	(1,153,720,52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51,575,122)	(369,361,575)	(200,177,846)	(158,430,499)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8,163,552)	(91,864,875)	(90,818,444)	(66,063,06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b)	(198,101,556)	(227,256,907)	(134,649,332)	(68,806,37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8,988,941)	(2,963,246,139)	(1,949,343,910)	(1,447,020,4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47)(a)、十三(7)	532,957,245	355,446,353	155,347,207	173,612,2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收回的现金净额		167,925	2,164,366	130,000	179,156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c)	42,719,128	66,840,314	602,978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2,887,053	69,004,680	732,978	179,1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					
支付的现金		(548,897,920)	(1,157,429,123)	(52,885,118)	(19,147,643)
投资支付的现金		-	(131,420,163)	(72,000,000)	(245,413,45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d)	-	(159,852,453)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48,897,920)	(1,448,701,739)	(124,885,118)	(264,561,09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6,010,867)	(1,379,697,059)	(124,152,140)	(264,381,9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	443,600,000	-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68,000,000	252,000,000	-	-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1,164,828,803	1,369,688,120	432,272,517	4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e)	-	70,000,000	-	26,569,46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32,828,803	1,883,288,120	432,272,517	436,569,4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64,538,110)	(1,090,007,385)	(497,295,368)	(344,817,151)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186,632,796)	(173,138,328)	(16,354,529)	(16,212,4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	-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五(46)(f)	(41,006,377)	(3,899,283)	(2,822,923)	(3,899,28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2,177,283)	(1,267,044,996)	(516,472,820)	(364,928,91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348,480)	616,243,124	(84,200,303)	71,640,5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545,372)	980,926	(992,222)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五(47)(b)	(135,947,474)	(407,026,656)	(53,997,458)	(19,129,175)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37,142,566	1,144,169,222	153,030,115	172,159,290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五(47)(c)、十三(7)	601,195,092	737,142,566	99,032,657	153,030,11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0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	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累计亏损)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权益	合计
		五(29)	五(30)	五(31)	五(32)			五(33)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741,557	87,181,958	(48,749,120)	(3,158,530)	1,145,253,365	953,430,895	2,098,684,260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70,381,821	-	70,381,821	70,223,641	140,605,462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	-	-	-	(609,992)	(609,992)	-	(609,992)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252,000,000	252,000,000
利润分配									
- 提取盈余公积		-	-	4,175,133	(4,175,133)	-	-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5,741,557	91,357,091	17,457,568	(3,768,522)	1,215,025,194	1,275,654,536	2,490,679,730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外币报表 折算差额	小计	少数股东 权益	股东权益 合计
		股本 五(29)	资本公积 五(30)	盈余公积 五(31)	未分配利润 五(32)					
									五(33)	
201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741,557	91,357,091	17,457,568	(3,768,522)	1,215,025,194		1,275,654,536	2,490,679,730
2011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101,133,343	-	101,133,343		156,301,789	257,435,132
其他综合收益	五(45)	-	4,045,782	-	-	(1,250,751)	2,795,031		-	2,795,031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股东投入资本		-	-	-	-	-	-		168,000,000	168,000,00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	-	3,039,183	(3,039,183)	-	-		-	-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9,787,339	94,396,274	115,551,728	(5,019,273)	1,318,953,568		1,599,956,325	2,918,909,89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1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资本公积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10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311,999	87,181,958	36,870,877	1,233,602,334
2010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41,751,330	41,751,330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4,175,133	(4,175,133)	-
						-
2010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5,311,999	91,357,091	74,447,074	1,275,353,664
2011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574,237,500	535,311,999	91,357,091	74,447,074	1,275,353,664
2011 年度增减变动额						
净利润		-	-	-	30,391,829	30,391,829
其他综合收益		-	4,045,782	-	-	4,045,782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五(31)	-	-	3,039,183	(3,039,183)	-
						-
2011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574,237,500	539,357,781	94,396,274	101,799,720	1,309,791,275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前身系深圳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于1983年10月24日经深圳市人民政府以深府函(1983)411号文批准，由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公司深圳工贸中心、中国电子技术进出口公司北京分公司、北京无线电器件工业公司与曙日国际(香港)有限公司、香港玛耶电子有限公司以补偿贸易形式成立，领取深内企字第06549号营业执照。经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办复(1992)第1460号文批复，改由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深圳公司与深圳市投资管理公司组成本公司，领取深内法字第00736号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人民币6,945万元。

深圳市人民政府于1994年4月13日批复同意将本公司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1995年1月10日，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以深证办复(1995)2号文批复，本公司改组成为社会募集的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7,550万元，其中：国有股1,290万股，法人股5,160万股，社会公众股1,100万股。

1997年8月5日，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深证办复(1997)100号文批复同意，原股东中国航空技术进出口深圳公司将其持有的全部法人股转让给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至此，本公司的境内法人股持有人为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年12月22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字(2000)230号文批复同意，本公司增发A股股票1,650万股。本公司经历次送、转、配及增发后总股本增至为人民币13,277万元。

2004年5月28日，本公司以2003年末的总股本13,277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按每10股转增10股，共转增股本13,277万股。此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26,554万股。

2006年6月9日，本公司以2005年末的总股本26,554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按每10股转增2.5股，共转增股本6,638.5万股。此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33,192.5万股。

2007年8月28日公司实施定向增发5,090万股，此次增发后的股本总额为38,282.5万股。

经2008年5月7日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名称由“深圳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经2008年9月17日公司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批准，公司以2008年6月30日总股本38,282.5万股为基数，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按每10股转增5股，共转增股本19,141.25万股。此次转增后，股本总额为57,423.75万股。

根据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国资产权[2006]379号文《关于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有关问题的批复》，本公司于2006年4月26日进行股权分置改革。本公司全体非流通股股东向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所约定的股份变更登记日(2006年4月25日)登记在册的流通A股股东每10股支付3.2股对价股份，共23,294,080股企业法人股。自2006年4月26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深交所上市流通权，根据股改约定的限售条件，于2011年5月12日，由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261,976,786股企业法人股已经全部实现流通。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属于电子元器件制造行业，是以生产销售液晶显示器(LCD)及液晶显示模块(LCM)为主的微电子生产企业，主要的经营业务包括：制造销售各类液晶显示器及与之相关的材料、设备和产品；普通货运；货物、技术进出口业务。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12年2月24日批准报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0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进行编制。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11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4)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企业合并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方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及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8) 外币折算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股东权益中以单独项目列示。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

(a) 金融资产

(i) 金融资产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和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集团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2011 年度本集团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持有至到期的投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持有目的为短期内出售的金融资产，该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及未被划分为其他类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内将出售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管理层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取得时期限超过 12 个月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 12 个月(含 12 个月)内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取得时期限在 12 个月之内(含 12 个月)的持有至到期投资，列示为其他流动资产。

(ii) 确认和计量

金融资产于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资产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成本计量；应收款项以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a) 金融资产(续)

(ii) 确认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以及处置时产生的处置损益计入当期损益。

除减值损失及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损益外，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计入股东权益，待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原直接计入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转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以及被投资单位已宣告发放的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相关的现金股利，作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iii) 金融资产减值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现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当有客观证据表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上升直接计入股东权益。

(iv) 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或者(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金融工具(续)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款项、借款及应付债券等。

应付款项包括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借款及应付债券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其他金融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c)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资产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可观察到的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集团特定相关的参数。

(10)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本集团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账款，按从购货方或劳务接受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a)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当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时，计提坏账准备。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标准为：应收账款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500 万元，其他应收款单项金额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应收款项(续)

(b)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为：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集团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为：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c)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对于单项金额不重大的应收款项，与经单独测试后未减值的应收款项一起按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若干组合，根据以前年度与之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确定应计提的坏账准备。

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关联方组合	所有关联方客户
非关联方组合	所有非关联方客户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如下：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计提比例列示如下：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1.5%	1.5%
一到二年	10%	10%
二到三年	15%	15%
三年以上	50%	50%

(d) 本集团向金融机构以不附追索权方式转让应收款项的，按交易款项扣除已转销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存货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和周转材料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产成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照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c)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d)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e)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均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是指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与其他方对其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a) 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或有事项准则所规定的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并作为预计负债核算。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本集团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直接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其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时，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也同时予以考虑。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享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按其账面价值超过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和以出租为目的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所有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年	5%	2.72%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计入当期损益。

对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当投资性房地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4) 固定资产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电子设备以及办公设备等。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固定资产(续)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 年	5%	2.72%
机器设备	10 年	5%	9.50%
电子设备	6 年	5%	15.83%
运输工具及其他	5 年	5%	19.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5)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6) 借款费用

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固定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借款费用(续)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17)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电脑软件等，以成本计量。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b) 电脑软件

电脑软件按照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c)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d) 研究与开发支出

根据内部研究开发项目支出的性质以及研发活动最终形成无形资产是否具有较大不确定性，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

-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管理层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能够证明该无形资产将如何产生经济利益。
-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以及
-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无形资产(续)

(e)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9))。

(18)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系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9)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20)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社会保险费及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等其他与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相关的支出。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当本集团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且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预计负债，同时计入当期费用。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外，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确认应付的职工薪酬，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22) 预计负债

因企业重组、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23) 收入确认

收入的金额按照本集团在日常经营活动中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已收或应收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收入按扣除销售折让及销售退回的净额列示。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本集团，相关的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且满足下列各项经营活动的特定收入确认标准时，确认相关的收入。

(a) 销售产品

在已将产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一般为将产品交付与客户时，并且不再对该产品实施继续管理和控制时确认收入。

(b) 提供劳务

本集团对外提供的劳务，根据已发生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完工进度，按照完工百分比确认收入。

(c) 让渡资产使用权

利息收入按照时间比例为基础，采用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经营租赁收入按照直线法在租赁期内确认。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4)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其他非流动负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非企业合并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6) 租赁

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本集团本年度无融资租赁。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7)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集团的业务单一，主要为生产和销售液晶显示屏和液晶显示模块。管理层将此业务视作为一个整体实施管理、评估经营成果。因此，本财务报告不呈报分部信息。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它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可能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a) 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b) 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使用年限

房屋建筑物和设备的预计可使用年限由管理层根据行业惯例，在考虑了资产的耐久性及过往维修保养的情况后而定。预计可使用年限在每年年度终了时进行复核并作出适当调整。

(c) 存货减值的估计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进行评估，当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时，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d)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

根据附注二(19)中所述，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长期资产是否出现减值进行测试。

在判断上述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管理层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本集团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本集团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三 税项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基础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增值税	产品或劳务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营业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额	1%、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营业税额	3%、5%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09年10月29日本公司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按税法规定，本公司从2010年起三年内适用高新技术企业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2008年12月29日，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天马被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为3年。根据新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从2009年起三年内，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

(1) 子公司情况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

	子公司类型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企业类型	法人代表	组织机构代码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控股子公司	上海市	制造业	103,000	4.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FT-LCD)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4.5代线)	有限公司	刘瑞林	78780306-8
韩国天马公司	控股子公司	韩国京畿道	商业贸易	美元50.8	液晶显示屏及模块的市场开发与销售；手机显示模块的研制和开发等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欧洲天马公司	全资子公司	德国卡尔斯鲁厄市	商业贸易	美元20	电子设备产品进出口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香港	商业贸易	港元10	液晶显示屏及模块的市场开发与销售；手机显示模块的研制和开发等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天马”)	控股子公司	成都市	制造业	120,000	4.5代薄膜晶体管液晶显示器(TFT-LCD)及相关材料、设备、产品的设计、制造、销售(4.5代线)	有限公司	刘瑞林	67966155-X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深圳市	制造业	1,000	从事特种工业用显示模块及相关材料、产品的设计、制造与销售	有限公司	刘瑞林	68940706-1
美国天马公司	控股子公司	美国洛杉矶	商业贸易	美元163.64	电子设备产品的销售、售后服务和技术支持以及电子设备的进出口等业务	有限公司	不适用	不适用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续)

	年末实际 出资额 (元)	实质上构成对子 公司净投资的其 他项目余额 (元)	持股 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是否合并报表	少数股东 权益 (元)	少数股东权益中 用于冲减少数股 东损益的金额 (元)
上海天马	309,000,000	-	30	51(i)	是	711,288,234	-
韩国天马公司	4,221,117	-	89.88	89.88	是	928,213	-
欧洲天马公司	11,647,925	-	100	100	是	-	-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1,314,705	-	100	100	是	-	-
成都天马	360,000,000	-	30	60(ii)	是	885,208,353	-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10,000,000	-	100	100	是	-	-
美国天马公司	8,200,369	-	直接 20 间接 70	90	是	2,531,525	-

四 企业合并及合并财务报表(续)

(1) 子公司情况(续)

(a)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主要子公司(续)

(i) 本公司持有上海天马 30%的股权，未超过 50%，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如下：

上海天马成立于 2006 年 4 月 7 日，根据协议，公司注册资本为 103,000 万元，其中本公司以现金方式出资 30,900 万元，持有合资公司 30%股权，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航集团”)持股 21%，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20%，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持股 19%，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中航集团通过本公司，直接加间接共计持有上海天马 51%的股权，上海天马为中航集团的子公司。根据 2007 年 2 月 15 日上海天马临时股东会通过的“中航集团不再向上海天马董事会推荐董事和董事长候选人，改由本公司推荐董事和董事长候选人”的会议决议，本公司拥有上海天马多数席位，13 个董事会成员中，本公司推荐 7 个。至此，本公司能够对上海天马的重大经营决策和财务决策实施控制，从 2007 年 2 月开始纳入本公司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ii) 本公司持有成都天马 30%的股权，未超过 50%，纳入合并范围的原因如下：

2008 年 9 月，本公司与另两家股东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另两家股东”)注册成立了成都天马，注册资本为 120,000 万元，本公司出资 30%，另两家股东合计出资 70%。另两家股东同意在成都天马成立 5 年期内且本公司受让另两家股东所持合资公司 30%的股权之前，将其拥有的部分股权(30%)所代表的股东表决权授予本公司全权行使，即本公司拥有成都天马 60%的表决权，故从成立之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根据合资协议，在另两家股东完全按照主协议的约定履行义务(包括按期足额缴付应出资额、就本项目建设资金所需不超过 18 亿元银行贷款按期提供担保)的前提下，本公司自合资公司注册成立之日起 5 年内，受让另两家股东所持有合资公司的全部股权，并解除另两家股东相应的担保责任或就其承担的担保责任提供反担保。此外，针对本公司上述约定的收购事项，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子公司届时将给以支持。

(2) 境外经营实体主要报表项目的折算汇率

	资产和负债项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美国天马公司	1 美元=6.300900 人民币	1 美元=6.62270 人民币
欧洲天马公司	1 欧元=8.162500 人民币	1 欧元=8.80650 人民币
韩国天马公司	1 韩元=0.005476 人民币	1 韩元=0.00588 人民币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1 港元=0.810700 人民币	1 港元=0.85093 人民币

除未分配利润外的其他股东权益项目、收入、费用及现金流量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1) 货币资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库存现金—						
人民币	—	—	15,104	—	—	61,566
欧元	638	8.1625	5,208	225	8.80650	1,979
韩元	456,290	0.005476	2,499	787,460	0.00588	4,632
			<u>22,811</u>			<u>68,177</u>
银行存款—						
人民币	—	—	527,887,255	—	—	665,231,773
港元	361,233	0.8107	292,852	473,382	0.85093	402,815
美元	10,314,940	6.3009	64,993,405	9,927,634	6.62270	65,747,743
欧元	493,079	8.1625	4,024,757	254,634	8.80650	2,242,435
韩元	616,871,517	0.005476	3,377,988	423,039,626	0.00588	2,487,473
日元	5,769,369	0.081103	467,913	11,499,077	0.08126	934,415
			<u>601,044,170</u>			<u>737,046,654</u>
其他货币资金—						
人民币	—	—	38,898,372	—	—	134,535,906
美元	10,568,726	6.3009	66,592,486	162	6.6227	1,072
			<u>105,490,858</u>			<u>134,536,978</u>
			<u>706,557,839</u>			<u>871,651,809</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其他货币资金中，包括 44,290,027 元信用证保证金(2010 年 12 月 31 日：134,509,243 元)，22,889,266 元银行承兑保证金(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和 38,183,454 元短期借款质押保证金(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为受限制的货币资金。

(2) 应收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43,471,609	14,130,060
银行承兑汇票	63,091,515	64,932,016
	<u>106,563,124</u>	<u>79,062,076</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1,134,536,751	848,324,963
减：坏账准备	(105,815,542)	(102,895,955)
	<u>1,028,721,209</u>	<u>745,429,008</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948,400,047	747,699,231
一到二年	91,335,710	4,885,609
二到三年	95,836	48,951,724
三到四年	48,601,366	30,794,218
四到五年	30,472,882	2,651,396
五年以上	15,630,910	13,342,785
	<u>1,134,536,751</u>	<u>848,324,963</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73,625,270	6%	73,625,270	100%	73,999,657	9%	73,999,65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777,030,375	68%	11,666,812	2%	537,047,995	63%	7,706,993	1%
-关联方组合	263,357,646	24%	-	0%	216,088,006	25%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0,523,460	2%	20,523,460	100%	21,189,305	3%	21,189,305	100%
	<u>1,134,536,751</u>	<u>100%</u>	<u>105,815,542</u>	<u>9%</u>	<u>848,324,963</u>	<u>100%</u>	<u>102,895,955</u>	<u>12%</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6,899,943	66,899,943	100%	(i)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6,725,327	6,725,327	100%	(ii)
	<u>73,625,270</u>	<u>73,625,270</u>		

(i) 本公司原应收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夏新电子”)应收账款 85,514,114 元。2009 年 5 月 4 日，本公司(原告)与夏新电子(被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经法院审理判决，被告夏新电子应向原告支付货款 84,587,917 元，并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至 2009 年 3 月 27 日止该违约金为 4,822,285 元，2009 年 3 月 28 日起的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货款时止)，此案已经审结。夏新电子 2009 年进入重整阶段，根据夏新电子《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比例，本公司应收款清偿率为 21.72%，其中收回现金 5,493,041 元，账面价值为 13,080,481 元的应收账款，按照夏新电子股票暂停上市前 20 个交易日的加权平均价格 3.71 元/股，转为持有夏新电子 3,525,736 股股票(附注五(7))，其余 66,940,593 元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1 年本公司将原预收夏新电子 40,650 元冲抵应收账款，其余 66,899,943 元仍然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ii) 2010 年及 2011 年无交易，对方已停业，清盘，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772,989,841	99%	11,420,846	1%	531,611,225	99%	7,009,276	1.3%
一到二年	3,465,011	1%	4,662	0%	4,885,609	1%	488,561	10%
二到三年	95,836	0%	1,460	2%	189,786	0%	28,468	15%
三到四年	217,244	0%	108,622	50%	256,073	0%	128,037	50%
四到五年	262,443	0%	131,222	50%	105,302	0%	52,651	50%
五年以上	-	-	-	-	-	0%	-	-
	<u>777,030,375</u>	<u>100%</u>	<u>11,666,812</u>	<u>2%</u>	<u>537,047,995</u>	<u>100%</u>	<u>7,706,993</u>	<u>1%</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2,886,989	(2,886,989)	100%	(i)
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2,305,978	(2,305,978)	100%	(ii)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2,061,130	(2,061,130)	100%	(iii)
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	1,665,955	(1,665,955)	100%	(iv)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478,867	(1,478,867)	100%	(v)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1,440,762	(1,440,762)	100%	(vi)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1,217,488	(1,217,488)	100%	(vii)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16,021	(1,116,021)	100%	(viii)
其他	6,350,270	(6,350,270)	100%	
	<u>20,523,460</u>	<u>(20,523,460)</u>		

-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款项 2,886,989 元。因该公司生产经营已陷入停顿，无有价值资产可用于执行，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款项 2,305,978 元。因该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无财产可供执行，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款项 2,061,130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i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款项 1,665,955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款项 1,478,867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丰宇国际有限公司款项 1,440,762 元，因对方长期拖欠，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LTD 款项 1,217,488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款项 1,116,021 元，因对方经营停顿，没有偿债资产，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 (f)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 原因	确定原坏账 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 金额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7,059,064	333,737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货款收回	全额计提	1,308,323	192,302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2,163,411	102,281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54,396	75,529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14,345	73,583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279,667	62,179

- (g)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 (h)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264,729,395	1 年以内	23%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63,278,741	1 年以内	23%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66,899,943	3 年以上	6%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销售客户	52,752,271	1 年以内	5%
KANEMATSU (CHINA) CO.,LTD.	销售客户	17,057,384	1 年以内	2%
		<u>664,717,734</u>		<u>59%</u>

- (j) 应收关联方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63,278,741	23%	-	215,855,120	25%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305	0%	-	232,886	0%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高管持股	50,400	0%	-	-	-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5,200	0%	-	-	-	-
		<u>263,357,646</u>	<u>23%</u>	<u>-</u>	<u>216,088,006</u>	<u>25%</u>	<u>-</u>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账款(续)

(k) 应收账款中包括如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4,300,352	6.3009	279,132,088	61,664,235	6.62270	408,383,729
港元	15,796,394	0.8107	12,806,137	15,880,103	0.85093	13,512,856
欧元	1,365,107	8.1625	11,142,686	4,312,341	8.80650	37,976,631
韩元	538,507,189	0.005476	2,948,865	521,333,207	0.00588	3,065,439
			<u>306,029,776</u>			<u>462,938,655</u>

(4)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款项(附注六(4))	35,251,313	13,047,684
存出保证金	1,317,966	1,793,710
代垫款项	222,342	5,933,162
应收委托理财款(c)	35,594,917	36,197,894
备用金借款	1,395,365	1,659,222
其他	4,270,220	3,165,177
	<u>78,052,122</u>	<u>61,796,849</u>
减：坏账准备	<u>(36,401,369)</u>	<u>(37,128,778)</u>
	<u>41,650,753</u>	<u>24,668,071</u>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8,910,266	23,872,685
一到二年	2,538,193	674,310
二到三年	155,044	210,565
三到四年	28,965	16,600
四到五年	-	29,500
五年以上	36,419,654	36,993,189
	<u>78,052,122</u>	<u>61,796,849</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b) 其他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35,594,917	46%	35,594,917	100%	36,197,894	59%	36,197,89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6,614,795	7%	215,355	3%	11,960,174	19%	339,787	1%
-关联方组合	35,251,313	46%	-	0%	13,047,684	21%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591,097	1%	591,097	100%	591,097	1%	591,097	100%
	78,052,122	100%	36,401,369	47%	61,796,849	100%	37,128,778	60%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i)	35,594,917	35,594,917	100%	已经破产

(i) 本公司于以前年度已将应收大连证券款项 38,911,293 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2010 年收回金额 2,713,399 元，2011 年收回金额 602,977 元，同时冲减资产减值损失。余额继续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6,158,953	93%	75,724	1%	10,825,001	95%	115,622	1%
一到二年	38,193	1%	3,125	8%	674,310	3%	67,431	10%
二到三年	155,044	2%	19,686	13%	210,565	1%	31,585	15%
三到四年	28,965	0%	-	0%	16,600	0%	8,300	50%
四到五年	-	-	-	0%	29,500	0%	14,750	50%
五年以上	233,640	4%	116,820	50%	204,198	1%	102,099	50%
	6,614,795	100%	215,355	3%	11,960,174	100%	339,787	3%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丰达通讯有限公司	591,097	591,097	100%	已经破产

(f)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原因	确定原坏账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收回金额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年度收回部分款项	对应收款余额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36,197,894	602,977

(g) 本年因员工离职，相应借款无法收回，导致核销 2,000 元坏账准备。

(h)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5,594,917	5 年以上	46%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615,013	1 年以内	3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4,498,960	1 年以内	6%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161,393	1 年以内	4%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2,500,000	1 至 2 年	3%
		69,370,283		89%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其他应收款(续)

(j)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坏账
			总额的比例(%)	准备		总额的比例(%)	准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23,615,013	30%	-	7,536,654	12%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4,498,960	6%	-	2,977,356	5%	-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161,393	4%	-	-	-	-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	2,500,000	3%	-	2,500,000	4%	-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326,947	2%	-	-	-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49,000	0%	-	-	-	-
江西中航共青城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	-	-	33,674	0%	-
		<u>35,251,313</u>	<u>45%</u>	<u>-</u>	<u>13,047,684</u>	<u>21%</u>	<u>-</u>

(k) 其他应收款主要以人民币计价。

(5)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分析如下：

	与本集团关系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预付时间	未结算原因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17,207,462	36%	2011 年	预付材料款
上海浦东海关	第三方	14,993,456	31%	2011 年	预付关税、增值税
成都电业局客户服务中心	第三方	2,372,271	5%	2011 年	预付电费
中华人民共和国深圳海关	第三方	2,109,847	4%	2011 年	预付税金
人民财产保险有限公司	第三方	860,407	2%	2011 年	预付保险费
		<u>37,543,443</u>	<u>78%</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d) 预付款项中预付关联方款项：

	与本集团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u>17,207,462</u>	<u>28,364,10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 预付款项(续)

(e) 预付款项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326,255	0.8308	271,053	376,860	0.86572	326,255
美元	2,673,694	6.4618	17,276,876	4,727,249	6.72545	31,792,877
欧元	30,110	8.4845	255,468	25,187	9.30180	234,284
日元	375,000	0.0812	30,450	77,295,898	0.07752	5,991,978
韩元	33,606,099	0.0057	191,555	-	-	-
			<u>18,025,402</u>			<u>38,345,394</u>

(6) 存货

(a) 存货分类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9,516,479	(14,050,316)	175,466,163	197,986,854	(9,214,106)	188,772,748
在产品 & 自制半成品	97,437,325	(2,031,312)	95,406,013	183,063,540	-	183,063,540
产成品	205,280,161	(34,426,014)	170,854,147	162,355,717	(37,067,378)	125,288,339
	<u>492,233,965</u>	<u>(50,507,642)</u>	<u>441,726,323</u>	<u>543,406,111</u>	<u>(46,281,484)</u>	<u>497,124,627</u>

(b) 存货跌价准备分析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计提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9,214,106	5,335,084	(498,874)	-	14,050,316
在产品 & 自制半成品	-	3,410,634	(307,816)	(1,071,506)	2,031,312
产成品	37,067,378	4,144,309	-	(6,785,673)	34,426,014
	<u>46,281,484</u>	<u>12,890,027</u>	<u>(806,690)</u>	<u>(7,857,179)</u>	<u>50,507,642</u>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原材料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在制品及自制半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产成品	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840,224	-
减：减值准备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净额	<u>17,840,224</u>	<u>-</u>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系本公司持有的福建省厦门象屿股份有限公司(“象屿股份”)股票。

根据本公司与夏新电子的《重整计划》安排中，本公司通过债务重组将账面价值 13,081,481 元的应收账款转为持有夏新电子 3,525,736 股股票(附注五(3))。于 2011 年，夏新电子复牌，并更名为象屿股份。由于本公司对象屿股份股票投资的公允价值可以可靠计量，因此，本年度将其由其他长期股权投资转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本年度公允价值变动金额为 4,759,744 元(附注五(45))。

(8) 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联营企业(a)		
-无公开报价	148,588,751	164,178,068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b)	2,725,000	15,805,481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c)	(2,175,000)	(2,175,000)
	<u>149,138,751</u>	<u>177,808,549</u>

本集团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联营企业

		本年增减变动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权益法	6,000,000	5,745,705	-	132,743	-	-	5,878,448	20%	20%	不适用	-	-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i)	权益法	1,600,000,000	158,432,363	-	(15,722,060)	-	-	142,710,303	10%	40%	(i)	-	-
			164,178,068	-	(15,589,317)	-	-	148,588,751				-	-

(i) 本集团对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虽然低于 20%，但是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董事会 5 名董事中的 2 名由本集团推荐，从而本集团能够对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施加重大影响，故将其作为联营企业核算。

(b)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2011 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	550,000	-	550,000	0.01%	0.01%	不适用	-	-	-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75,000	675,000	-	675,000	0.17%	0.17%	不适用	675,000	-	-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2.49%	2.49%	不适用	1,500,000	-	-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附注五(7))	成本法	13,080,481	13,080,481	(13,080,481)	-	0.80%	0.80%	不适用	-	-	-
			15,805,481	(13,080,481)	2,725,000				2,175,000	-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8) 长期股权投资(续)

(c)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75,000	-	-	675,000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1,500,000	-	-	1,500,000
	<u>2,175,000</u>	<u>-</u>	<u>-</u>	<u>2,175,000</u>

(9) 对联营企业投资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度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亏损)
联营企业—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	20%	74,701,652	45,269,376	29,432,276	77,525,035	663,716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 限公司	10%	40%	<u>5,059,889,644</u>	<u>3,636,857,966</u>	<u>1,423,031,678</u>	<u>926,735,088</u>	<u>(157,220,601)</u>

(10) 投资性房地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房屋、建筑物	<u>28,505,298</u>	<u>-</u>	<u>-</u>	<u>28,505,298</u>
累计折旧、摊销合计				
房屋、建筑物	<u>(7,890,865)</u>	<u>(941,283)</u>	<u>-</u>	<u>(8,832,148)</u>
账面净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u>20,614,433</u>	<u>—</u>	<u>—</u>	<u>19,673,150</u>
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u>-</u>	<u>-</u>	<u>-</u>	<u>-</u>
账面价值合计				
房屋、建筑物	<u>20,614,433</u>	<u>—</u>	<u>—</u>	<u>19,673,150</u>

2011 年度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和摊销金额为 941,283 元(2010 年度: 940,871 元)，未计提减值准备(2010 年度: 无)。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6,010,164,079	49,778,640	(19,862,687)	6,040,080,032
房屋、建筑物	1,713,597,976	5,629,415	(1,171,415)	1,718,055,976
机器设备	4,140,229,041	22,686,848	(15,108,260)	4,147,807,629
运输工具	23,949,078	6,583,122	(2,470,568)	28,061,632
电子设备	71,569,061	4,157,489	(922,814)	74,803,736
固定资产装修	23,054,062	5,836,757	-	28,890,819
其他设备	37,764,861	4,885,009	(189,630)	42,460,240
累计折旧合计	1,015,129,629	本年计提 454,697,207	本年减少 (3,795,446)	1,466,031,390
房屋、建筑物	128,997,852	47,078,407	-	176,076,259
机器设备	815,506,745	383,413,814	(497,779)	1,198,422,780
运输工具	15,831,680	3,466,860	(2,326,504)	16,972,036
电子设备	29,225,980	9,789,045	(792,351)	38,222,674
固定资产装修	10,254,811	4,642,521	-	14,897,332
其他设备	15,312,561	6,306,560	(178,812)	21,440,309
账面价值合计	4,995,034,450			4,574,048,642
房屋、建筑物	1,584,600,124	—	—	1,541,979,717
机器设备	3,324,722,296	—	—	2,949,384,849
运输工具	8,117,398	—	—	11,089,596
电子设备	42,343,081	—	—	36,581,062
固定资产装修	12,799,251	—	—	13,993,487
其他设备	22,452,300	—	—	21,019,931

2011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454,697,207 元(2010 年度: 308,630,014 元)，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的原价为 23,992,310 元(2010 年度: 1,871,459,361 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644,030,780 元(原价 711,522,162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678,244,510 元，原价 726,426,822 元)作为 361,816,2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367,608,600 元)(附注五(25))及 824,136,900 元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 1,204,939,300 元)(附注五(26))的抵押物。

2011 年度计入营业成本、营业费用及管理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404,958,776 元、732,013 元及 49,006,418 元(2010 年: 274,612,402 元、473,469 元及 33,544,143 元)。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1) 固定资产(续)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486,808,186 元(原价 502,670,964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663,277,085，原价 673,647,315)的房屋及建筑物尚未办妥产权证。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预计取得产权证书时间
房屋、建筑物	已递交材料，尚未办理完毕	2012 年至 2013 年

(12) 在建工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上海天马 OLED 项目	343,387,436	-	343,387,436	137,962,726	-	137,962,726
成都天马第 4.5 代 TFT-LCD 生产线扩产项目	227,597,812	-	227,597,812	-	-	-
母公司设备采购项目	17,732,281	-	17,732,281	2,429,401	-	2,429,401
母公司厂房与宿舍						
基建工程	1,039,922	-	1,039,922	5,938,544	-	5,938,544
上海天马 4.5 代线项目	-	-	-	6,775,197	-	6,775,197
其他	11,803,245	-	11,803,245	6,780,197	-	6,780,197
	<u>601,560,696</u>	<u>-</u>	<u>601,560,696</u>	<u>153,105,868</u>	<u>-</u>	<u>153,105,868</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a)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 固定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借款费用 资本化 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 借款费用资 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 费用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成都天马 TFT-LCD 项目扩 产工程	350,000,000	-	227,597,812	-	227,597,812	65%	-	-	-	自有资金
上海天马 OLED 中试线项目	491,600,000	137,962,726	205,428,557	(3,847)	343,387,436	70%	-	-	-	自有资金及 政府投资
		<u>137,962,726</u>	<u>433,026,369</u>	<u>(3,847)</u>	<u>570,985,248</u>		<u>-</u>	<u>-</u>	<u>-</u>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2) 在建工程(续)

(b)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无。

(c) 重大在建工程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的工程进度分析如下：

	工程进度	备注
上海天马 OLED 中试线项目	70%	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工程预算的总额确定
成都天马 TFT-LCD 项目扩产工程	65%	根据已发生的成本占工程预算的总额确定

(13) 无形资产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原价合计	235,872,915	6,545,805	(427,608)	241,991,112
土地使用权	184,506,833	-	-	184,506,833
电脑软件	49,285,082	6,545,805	(427,608)	55,403,279
其他特许权	2,081,000	-	-	2,081,000
累计摊销合计	23,878,323	8,527,031	-	32,405,354
土地使用权	15,781,738	3,710,321	-	19,492,059
电脑软件	8,096,585	4,816,710	-	12,913,295
其他特许权	-	-	-	-
账面价值合计	211,994,592			209,585,758
土地使用权	168,725,095	—	—	165,014,774
电脑软件	41,188,497	—	—	42,489,984
其他特许权	2,081,000	—	—	2,081,000

2011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8,527,031 元(2010 年度：5,537,299 元)。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117,093,270 元(原价为 131,074,556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9,714,761 元，原价 131,074,55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361,816,200 元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367,608,600 元)(附注五(25))及 824,136,900 元长期借款(2010 年 12 月 31 日：1,204,939,300 元)(附注五(26))的抵押物。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无形资产(续)

本集团研发支出列示如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计入损益	确认为无形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TFT-LCD项目	-	41,451,159	(41,451,159)	-	-
母公司LCD及LCM研发项目	-	72,271,555	(72,271,555)	-	-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TFT-LCD项目	-	34,623,013	(34,623,013)	-	-
	-	148,345,727	(148,345,727)	-	-

(14)

长期待摊费用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其他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模具费及开模费	13,933,000	29,385,985	(10,540,271)	-	32,778,714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资产减值准备	16,553,150	110,225,416	28,272,183	188,481,217
应付职工薪酬	8,909,848	59,398,991	4,857,368	32,382,451
政府补助	24,817,937	165,452,912	6,850,440	45,669,603
预提费用	4,243,321	28,288,799	6,073,657	40,491,045
可抵扣亏损	15,337,562	102,250,415	20,563,461	128,257,148
对联营企业投资亏损	2,611,688	17,411,249	-	-
	72,473,506	483,011,539	66,617,109	435,281,464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计入资本公积的可供出售金融 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713,962	4,759,744	-	-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续)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i)	51,955,786	56,303,950
可抵扣亏损	10,425,164	11,765,969
	<u>62,380,950</u>	<u>68,069,919</u>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系本集团子公司之间转让固定资产未实现的利润。本集团预计该暂时性差异将通过固定资产折旧，在未来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年限内转回。由于预计转回期间较长，未来能否取得用于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存在较大的不确定性，本集团未就该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2011 年	-	-
2012 年	759,293	1,644,084
2013 年	2,834,019	3,620,631
2014 年	3,870,458	3,870,458
2015 年	2,630,796	2,630,796
2016 年	330,598	-
	<u>10,425,164</u>	<u>11,765,969</u>

(e)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互抵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	713,96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713,962	-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净额	互抵后的可抵扣或应纳税暂时性差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71,759,544</u>	<u>478,251,795</u>	<u>66,617,109</u>	<u>435,281,464</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6) 资产减值准备明细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坏账准备	140,024,733	4,219,615	(2,025,437)	(2,000)	142,216,911
其中：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02,895,955	4,201,630	(1,282,043)	-	105,815,542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7,128,778	17,985	(743,394)	(2,000)	36,401,369
存货跌价准备	46,281,484	12,890,027	(806,690)	(7,857,179)	50,507,642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175,000	-	-	-	2,175,000
	<u>188,481,217</u>	<u>17,109,642</u>	<u>(2,832,127)</u>	<u>(7,859,179)</u>	<u>194,899,553</u>

(17) 短期借款

(a) 短期借款分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质押借款	36,968,475	-
银行抵押借款	-	48,000,000
银行保证借款	202,000,000	262,000,000
银行信用借款	83,258,355	100,000,000
	<u>322,226,830</u>	<u>410,000,000</u>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系由成都天马存入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高新支行 38,183,454 元作为质押向银行借入(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母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借款 202,000,000 元提供担保(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为上海天马借款 59,000,000 元提供保证，本公司之母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及上海天马借款 203,000,000 元提供担保)。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短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4.36%(2010 年 12 月 31 日：4.34%)。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18) 应付票据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236,513,243</u>	<u>253,316,653</u>

应付票据将于 2012 年到期。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材料款	742,489,069	778,265,834
应付运费	1,587,645	4,451,660
	<u>744,076,714</u>	<u>782,717,494</u>

(a) 应付账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b) 应付关联方的应付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16,710,269	94,192,078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4,253,937	28,645,092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20,832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430	-
	<u>222,403,468</u>	<u>122,837,170</u>

(c) 应付账款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d) 应付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909,176	0.8107	737,069	1,643,983	0.85093	1,398,914
美元	18,798,113	6.3009	118,445,030	5,540,545	6.62270	36,693,367
欧元	2,214,803	8.1625	18,078,329	768,627	8.80650	6,768,914
日元	836,774,422	0.081103	67,864,916	1,854,662,426	0.08126	150,709,869
韩元	336,158,884	0.005476	1,840,806	239,816,352	0.00588	1,410,120
			<u>206,966,150</u>			<u>196,981,184</u>

(20) 预收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u>42,598,477</u>	<u>86,421,083</u>

(a) 预收款项中无预收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预收款项(续)

(b) 预收款项中预收关联方的款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177,915	-

(c) 预收款项账龄主要为一年以内。

(d) 预收款项账龄中包含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12,498	0.83082	10,384	127,791	0.8657	110,631
美元	4,582,202	6.4618	29,609,273	10,858,764	6.7255	73,030,074
日元	-	0.08118	-	5,132,645	0.0775	397,780
			29,619,657			73,538,485

(21) 应付职工薪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6,284,706	390,613,832	(367,471,417)	69,427,121
职工福利费	5,105	22,104,901	(21,480,007)	629,999
社会保险费	971,560	38,712,642	(39,643,157)	41,045
其中：医疗保险费	197,779	9,233,827	(9,421,996)	9,610
基本养老保险	748,269	26,751,269	(27,468,103)	31,435
失业保险费	4,295	1,266,807	(1,271,102)	-
工伤保险费	18,629	849,539	(868,168)	-
生育保险费	2,588	611,200	(613,788)	-
住房公积金	1,180,040	5,711,760	(5,764,644)	1,127,156
补充养老保险	2,700,000	5,105,490	(4,740,199)	3,065,291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338,541	11,601,080	(12,475,698)	463,923
	52,479,952	473,849,705	(451,575,122)	74,754,535

(a)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职工薪酬中没有属于拖欠性质的应付款，且该余额预计将于 2012 年度全部发放和使用完毕。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应交税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	(266,398,704)	(238,658,951)
应交/(预付)营业税	707,036	(1,435,671)
应交城建税	456,393	256,660
应产房产税	538,605	388,480
应交企业所得税	26,583,124	2,563,007
应交个人所得税	1,110,554	1,273,108
应交教育费附加	308,092	73,580
其他	785,030	486,402
	<u>(235,909,870)</u>	<u>(235,053,385)</u>

(23)

应付利息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7,056,440	6,107,211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06,312	161,399
	<u>7,462,752</u>	<u>6,268,610</u>

(24)

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工程设备款(i)	277,282,104	394,772,574
预提费用	25,529,518	41,653,556
代收款项	17,188,290	10,650,800
押金及保证金	7,334,980	7,643,333
	<u>327,334,892</u>	<u>454,720,263</u>

(i) 该款项主要为成都天马应付工程设备款 144,251,321 元和上海天马应付工程设备款 126,834,089 元。(2010 年：主要为成都天马工程设备款 308,168,622 元)。

(a) 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款项。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4) 其他应付款(续)

(b) 应付关联方的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740	-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445	925,621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30,000
	<u>444,185</u>	<u>955,621</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款为 152,044,741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86,861,154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款。由于工程尚未验收，该款项尚未结清。

(d) 其他应付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64,579	0.8107	52,354	491,742	0.85093	418,438
美元	10,175,679	6.3009	64,115,936	3,826,871	6.62270	25,344,219
欧元	22,800	8.1625	186,105	14,118	8.80650	124,330
日元	758,050,750	0.081103	61,480,190	313,544,500	0.08126	25,478,626
韩元	18,257,831	0.005476	99,980	12,011,742	0.005882	70,653
			<u>125,934,565</u>			<u>51,436,266</u>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抵押借款(i)	361,816,200	367,608,600
-保证借款(ii)	307,027,000	-
	<u>668,843,200</u>	<u>367,608,600</u>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61,816,2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367,608,600 元)系由上海天马以账面价值为 117,093,270 元(原价为 131,074,556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119,714,761 元，原价 131,074,556 元)(附注五(13))及账面价值为 644,030,780 元(原价 711,522,162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678,244,510 元，原价 726,426,822 元)(附注五(11))作为抵押物，并由上海天马全体股东按持股比例提供担保。本金于 2012 年分季度偿还。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续)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7,027,0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无)系成都天马的银团贷款，该银团贷款由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参加行。该银团贷款由成都天马之股东成都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a) 金额前五名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借款 起始日	借款 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5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3.5%	11,770,000	74,161,593	—	—
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25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3.5%	11,770,000	74,161,593	—	—
成都银行紫荆北路支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6 月 25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 基准利率	—	31,770,000	—	—
成都银行紫荆北路支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2 年 12 月 25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 基准利率	—	31,770,000	—	—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2007 年 6 月 21 日	2012 年 3 月 21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1.8%	4,500,000	28,354,050	4,500,000	29,802,150
						<u>240,217,236</u>		<u>29,802,150</u>

(b)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中包括以下外币金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美元	48,000,000	6.3009	<u>302,443,200</u>	18,000,000	6.6227	<u>119,208,60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6) 长期借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i)	824,136,900	1,204,939,300
保证借款(ii)	1,395,223,300	1,404,792,720
信用借款(iii)	250,000,000	250,000,000
	<u>2,469,360,200</u>	<u>2,859,732,020</u>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抵押借款 824,136,900 元(2010 年: 1,204,939,300 元)系上海天马的银团贷款, 该银团贷款由国家开发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以及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作为参加行。上海天马以账面价值为 117,093,270 元(原价为 131,074,556 元)的土地使用权(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119,714,761 元, 原价 131,074,556 元)(附注五(13))及账面价值为 644,030,780 元(原价 711,522,162 元)的房屋建筑物(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678,244,510 元, 原价 726,426,822 元)(附注五(11))作为抵押物, 并由上海天马五家股东即本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按照持股比例提供担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保证借款 1,395,223,300 元(2010 年: 1,404,792,720 元)系成都天马的银团贷款, 该银团贷款由中国进出口银行作为牵头行和代理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省分行、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参加行。该银团贷款由成都天马之股东成都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信用借款 250,000,000 元(2010 年: 无)系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委托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给上海天马的委托贷款, 利息每季度支付一次。

(a) 金额前五名的长期借款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外币金额	人民币金额
中国进出口银行成都分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3.5%	107,460,000	677,094,714	104,800,000	694,058,960
成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	286,460,000	—	28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2007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美元	6 个月 LIBOR+1.8%	41,000,000	258,336,900	59,000,000	390,739,000
中国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2009 年 6 月 30 日	2017 年 6 月 29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	245,540,000	—	240,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川沙合庆支行	2007 年 6 月 21 日	2015 年 6 月 20 日	人民币	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	—	205,000,000	—	295,000,000
					<u>1,467,431,614</u>		<u>1,899,797,960</u>	

(b)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借款的加权平均年利率为 5.16%(2010 年 12 月 31 日: 5.30%)。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专项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OLED 项目(a)	191,600,000	191,600,000

- (a) 系上海市经济和计划委员会通过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资本金形式拨付给本公司子公司上海天马的款项，用于建设“上海天马 4.5 代 AM-OLED 中试线项目”。待项目完工验收后，该款项将转为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的资本金。

(2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成都天马产业扶持奖励资金(a)	69,000,000	111,000,000
工程项目贷款贴息	44,295,815	35,749,503
上海天马 OLED 项目(b)	40,000,000	40,000,000
上海天马 4.5 代线开发补贴	71,595,094	27,494,000
进口贴息	23,406,453	9,096,300
其他	36,096,273	27,683,468
	284,393,635	251,023,271

- (a) 该项目系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以货币资金形式拨付给成都天马，用于“2011 年成都高新区企业技术改造项目”。

- (b) 该项目系国家发改委以货币资金形式拨付上海天马的采购 OLED 设备补贴款。

(29) 股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	-	-	-	-	-	-
国有法人持股	261,976,786	-	-	-	(261,976,786)	(261,976,786)	-
其他内资持股	-	-	-	-	-	-	-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22,500	-	-	-	-	-	22,500
	261,999,286	-	-	-	(261,976,786)	(261,976,786)	22,500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12,238,214	-	-	-	261,976,786	261,976,786	574,215,000
	574,237,500	-	-	-	-	-	574,237,500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股本(续)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小计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有限售条件股份-							
国家持股	-	-	-	-	-	-	-
国有法人持股	261,976,786	-	-	-	-	-	261,976,786
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	-	-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73,270	-	-	-	(50,770)	(50,770)	22,500
	262,050,056	-	-	-	(50,770)	(50,770)	261,999,286
无限售条件股份-							
人民币普通股	312,187,444	-	-	-	50,770	50,770	312,238,214
	574,237,500	-	-	-	-	-	574,237,500

人民币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

根据本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自 2006 年 4 月 26 日起，本公司所有企业法人股即获得深交所上市流通权，根据股改约定的限售条件，于 2011 年 5 月 12 日，由原非流通股股东所持有的 261,976,786 股企业法人股已经全部实现流通。

(30) 资本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34,614,857	-	-	534,614,857
其他资本公积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	4,045,782	-	4,045,782
其他	1,126,700	-	-	1,126,700
	535,741,557	4,045,782	-	539,787,339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534,614,857	-	-	534,614,857
其他资本公积	1,126,700	-	-	1,126,700
	535,741,557	-	-	535,741,557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盈余公积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91,357,091	3,039,183	-	94,396,274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u>91,357,091</u>	<u>3,039,183</u>	<u>-</u>	<u>94,396,274</u>

	2009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本年减少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87,181,958	4,175,133	-	91,357,091
任意盈余公积金	-	-	-	-
	<u>87,181,958</u>	<u>4,175,133</u>	<u>-</u>	<u>91,357,091</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 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经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按 2011 年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039,183 元(2010 年：4,175,133 元)。

(32)

未分配利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金额	提取或 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17,457,568		(48,749,120)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1,133,343		70,381,82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39,183)	10%	(4,175,133)	10%
应付普通股股利	-	0%	-	0%
年末未分配利润	<u>115,551,728</u>		<u>17,457,568</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各子公司少数股东的少数股东权益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885,208,353	665,751,763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711,288,234	606,965,375
美国天马公司	2,531,525	2,092,188
韩国天马公司	928,213	845,210
	<u>1,599,956,325</u>	<u>1,275,654,536</u>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4,527,738,764	3,321,821,387
其他业务收入	87,228,455	132,390,121
	<u>4,614,967,219</u>	<u>3,454,211,508</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3,999,534,106	2,851,730,626
其他业务成本	67,732,706	52,027,616
	<u>4,067,266,812</u>	<u>2,903,758,242</u>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子元器件行业	<u>4,527,738,764</u>	<u>3,999,534,106</u>	<u>3,321,821,387</u>	<u>2,851,730,626</u>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液晶显示屏 及液晶显示模块	<u>4,527,738,764</u>	<u>3,999,534,106</u>	<u>3,321,821,387</u>	<u>2,851,730,626</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续)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2,204,585,826	1,954,123,544	1,395,964,875	1,214,555,243
国外	2,323,152,938	2,045,409,562	1,925,856,512	1,637,175,383
	<u>4,527,738,764</u>	<u>3,999,534,106</u>	<u>3,321,821,387</u>	<u>2,851,730,626</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综合技术服务费收入	29,897,644	27,121,001	82,800,204	26,044,400
销售原材料	26,054,801	16,919,576	25,616,159	18,957,132
托管费收入	17,623,953	15,987,188	10,222,946	3,215,578
租赁收入	7,476,588	2,102,998	7,105,095	1,720,128
劳务收入	6,175,469	5,601,943	6,645,717	2,090,378
	<u>87,228,455</u>	<u>67,732,706</u>	<u>132,390,121</u>	<u>52,027,616</u>

(c)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集团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1,391,336,367 元(2010 年：942,779,830 元)，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0%(2010 年：27%)，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集团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477,453,634	1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432,357,429	9%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246,433,539	5%
MITAC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	119,557,042	3%
广州西可通信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115,534,723	3%
	<u>1,391,336,367</u>	<u>3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营业税金及附加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营业税	4,103,685	8,378,78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169,337	835,573
教育费附加	3,859,050	1,800,346
其他	218,752	78,233
	<u>13,350,824</u>	<u>11,092,932</u>

(36)

销售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员工福利成本	38,326,615	32,233,021
运输费	28,073,222	24,437,707
业务费	12,042,490	12,458,882
差旅费	4,705,393	6,236,748
业务招待费	2,481,113	2,137,753
车辆费用	1,159,374	1,255,243
办公费	1,004,211	840,267
固定资产折旧	732,013	473,469
样品费用	337,898	1,314,816
包装费	147,817	1,340,311
低值易耗品摊销	68,275	332,542
其他	4,581,458	3,910,891
	<u>93,659,879</u>	<u>86,971,65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管理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研究及开发支出	109,633,008	69,696,266
员工福利成本	111,957,881	90,810,508
固定资产折旧费	49,006,418	33,544,143
租赁及物业管理费	12,997,640	11,297,365
长期待摊费用	10,540,271	4,181,877
其他税费	8,611,501	5,659,848
无形资产摊销	8,527,031	5,537,299
水电费	6,250,305	6,250,622
差旅费	5,818,835	3,691,201
办公费	5,680,875	5,136,380
业务招待费	2,885,949	2,185,439
专业咨询费	1,837,177	903,035
其他	8,198,338	12,762,368
	<u>341,945,229</u>	<u>251,656,351</u>

(38)

财务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息支出		
-借款利息	186,951,413	120,029,614
-票据贴现利息	868,477	472,477
减：利息收入	(12,899,270)	(6,201,253)
汇兑损益	(58,330,340)	(1,590,918)
其他	8,251,055	3,762,003
	<u>124,841,335</u>	<u>116,471,923</u>

(39)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坏账损失	2,194,178	338,939
存货跌价损失/(转回)	12,083,337	(4,288,737)
	<u>14,277,515</u>	<u>(3,949,798)</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投资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	(43,631)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a)	15,589,317	1,821,932
	<u>15,589,317</u>	<u>1,778,301</u>

本集团不存在投资收益汇回的重大限制。

- (a)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主要系本集团投资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产生的按权益法核算应占的亏损。

(41) 营业外收入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收入(a)	328,359,178	89,898,769	328,359,178
保险理赔收入	3,772,620	677,517	3,772,620
无法支付的款项	949,962	491,946	949,962
罚款收入	380,881	342,570	380,881
废品处置收入	234,342	213,517	234,342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42,744	71,490	142,744
其他	1,085,634	152,221	1,085,634
	<u>334,925,361</u>	<u>91,848,030</u>	<u>334,925,361</u>

- (a) 政府补助明细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研究与开发补贴	169,575,261	26,000,000
成都天马 TFT-LCD 项目补贴	130,389,847	-
新型平板显示技术及产品研发项目	14,210,000	-
贴息补贴	6,075,188	6,075,188
税费返还	5,252,089	1,549,004
专利补助收入	1,071,400	1,376,600
先进设备及政府项目专项补贴	-	2,641,589
上海天马 OLED 项目补贴	-	50,000,000
电缆补贴	-	584,200
境外营销网络	-	500,000
总部企业认证	-	500,000
其他	1,785,393	672,188
	<u>328,359,178</u>	<u>89,898,769</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2) 营业外支出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计入 2011 年度 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238,888	155,743	238,888
赔偿支出	7,110	193,031	7,110
捐赠支出	-	500,000	-
其他	206,073	81,121	206,073
	<u>452,071</u>	<u>929,895</u>	<u>452,071</u>

(43) 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按税法及相关规定计算的当期所得税	26,930,864	1,805,491
递延所得税	<u>(5,856,398)</u>	<u>34,939,089</u>
	<u>21,074,466</u>	<u>36,744,580</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利润总额	<u>278,509,598</u>	<u>177,350,042</u>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525,005	26,174,506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3,750,397	1,243,006
非应税收入(i)	(27,750,000)	-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150,715)	(775,989)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暂时性差异	(4,287,332)	-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	82,650	884,524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	-	8,445,592
企业购买环保设备抵免所得税	(1,370,434)	-
其他	274,895	772,941
所得税费用	<u>21,074,466</u>	<u>36,744,580</u>

(i) 系本集团本年度确认的部分政府补助收入属于免税收入。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01,133,343	70,381,821
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574,237,500	574,237,500
基本每股收益	0.1761	0.1226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于 2011 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2010 年：无)，因此稀释每股收益等于基本每股收益。

(45) 其它综合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利得金额	4,759,744	-
减：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产生的所得税影响	(713,962)	-
小计	4,045,782	-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250,751)	(609,992)
	2,795,031	(609,992)

(46)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

(a)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款项	319,613,392	7,007,600
利息收入	14,039,341	5,915,884
保险赔款	1,630,276	-
收投标保证金	681,500	-
其他往来款项	17,392,929	38,431,464
	353,357,438	51,354,948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续)

(b)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经营费用	189,863,270	218,312,301
预付保证金	692,550	1,587,723
其他往来款项	7,545,736	7,356,883
	<u>198,101,556</u>	<u>227,256,907</u>

(c)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政府补助	42,116,150	40,000,000
2010 年度进口贴息	-	9,096,300
押金、工程保证金	-	6,556,119
工程款退款	-	5,589,741
其他	602,978	5,598,154
	<u>42,719,128</u>	<u>66,840,314</u>

(d)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固定资产进项税额	-	134,826,887
支付的保证金	-	25,025,566
合计	<u>-</u>	<u>159,852,453</u>

(e)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成都高新技术重大产业化项目支持资金	-	60,000,000
贷款贴息	-	10,000,000
合计	<u>-</u>	<u>70,000,00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6) 现金流量项目注释(续)

(f)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海外代付融资保证金	38,183,454	-
定向增发费用	2,822,923	3,899,283
	<u>41,006,377</u>	<u>3,899,283</u>

定向增发费用为本公司于 2011 年度为收购上海天马 70%的少数股东股权所发生的费用。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257,435,132	140,605,462
加：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14,277,515	(3,949,798)
固定资产折旧	454,697,207	308,630,014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41,283	940,872
无形资产摊销	8,527,031	5,537,299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损失	96,144	84,25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0,540,271	4,181,877
财务费用	130,539,490	118,438,696
投资损失	15,589,317	1,778,301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减少	(5,142,435)	34,971,182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	(32,093)
存货的减少/(增加)	51,172,146	(215,148,34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42,607,909)	(549,611,4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136,892,053	509,020,0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532,957,245</u>	<u>355,446,353</u>

(b)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601,195,092	737,142,566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737,142,566)</u>	<u>(1,144,169,222)</u>
现金净减少额	<u>(135,947,474)</u>	<u>(407,026,656)</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库存现金	22,811	68,177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01,044,170	737,046,65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28,111	27,735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601,195,092</u>	<u>737,142,566</u>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母公司和子公司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和信息见附注四。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企业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组织机构代码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市	吴光权	投资	27935122-9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为中国航空工业集团公司。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678,909,090</u>	<u>-</u>	<u>-</u>	<u>678,909,090</u>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u>45.62%</u>	<u>45.62%</u>	<u>45.62%</u>	<u>45.62%</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2) 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性质

关联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江西中航共青城实业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控股公司，实际控制人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与本公司受最终控股股东控制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持股公司
深圳中航资源有限公司	本公司母公司的子公司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3) 关联交易

除前文已述外，本年度重大关联交易如下：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 方式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7,061,368	0%	970,874.	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i)	提供劳务	协商定价	8,632,836	0%	10,222,946	0%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65,517	0%	975,696	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432,357,429	9%	181,767,248	5%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31,575,317	1%	87,948,429	3%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ii)	提供劳务	协商定价	8,157,784	0%	-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 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参照市场价格	75,385	0%	-	-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159,992	0%	-	-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iii)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669,520	0%	-	-
	提供劳务	协商定价	833,333	0%	-	-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08,480	0%	-	-
深圳中航资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520,320	0%	-	-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08,055	0%	-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 (i)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天马于2010年2月与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的股东中国航空技术国际控股有限公司(“中航国际控股”)和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上海天马受托管理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承担起原上海广电NEC的TFT-LCD五代液晶显示器生产线的管理职责。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其直接持有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58.77%的股份，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45.6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2011 年上海天马向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 8,632,836 元(2010 年度：10,222,946 元)。

- (ii)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中国航空技术厦门有限公司及厦门市金财投资有限公司共同出资成立的项目公司，拟建设一条设计产能为月加工 3 万张阵列玻璃基板及 6 万张彩色滤光片玻璃基板的第 5.5 代低温多晶硅 LTPS(TFT-LCD)生产线。上海天马于 2011 年 5 月与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签订协议，上海天马受托管理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承担第 5.5 代 LTPS(TFT-LCD)及彩色滤光片 CF 项目的管理职责。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母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中航国际控股为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2011 年上海天马向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 8,157,784 元(2010 年度：无)。

- (iii) 本公司于 2011 年 2 月与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由中航国际控股和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而新建的公司)签订协议，本公司受托管理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所持有的 NEC LCD Technologies,Ltd 的股权(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7 月从 NEC Corporation 处购得 NEC LCD Technologies,Ltd 的 70%股份)。由于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为中航国际控股的全资子公司，其直接持有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8.77%的股份，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 45.62%的股份，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因此本次交易构成了关联交易。

2011 年本公司向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收取托管费用人民币 833,333 元，其他劳务收入人民币 1,669,520 元(2010 年度：无)。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方	关联交 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37,374,445	1%	24,482,985	1%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i)	接受劳务	参照市场价格	11,762,704	0%	10,190,613	0%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546,228,946	13%	95,437,558	3%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6,355,404	0%	-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深圳市深南电路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9,822	0%	-	-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材料	参照市场价格	2,489,676	0%	-	-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续)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续)

- (i) 2010年08月31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0年9月1日起至2011年8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4,700,000元；2011年03月17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管理服务补充协议》，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241,985元；2011年08月31日，本公司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物业管理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1年9月1日起至2012年08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5,500,000元。2011年度，本公司共支付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5,162,405元。

2010年1月，上海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签署《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物业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1年1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合同总价款为人民币4,860,986元。2011年度，本公司共支付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物业费4,860,986元。

2011年3月1日，成都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签署《物业服务合同》，服务期限自2011年3月1日起至2011年12月31日，合同总价为物业管理年费用1,700,000元。2011年度，成都天马与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发生交易1,739,313元。

(b) 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2,000,000	2011-09-27	2012-09-27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36,000,000	2011-10-25	2012-10-25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44,000,000	2011-10-27	2012-10-27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	2011-11-22	2012-11-22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50,000,000	2011-12-01	2012-12-01	否
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天马	1,040,804,469	2009-06-30	2017-06-29	否
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天马	661,445,831	2009-06-30	2017-06-29	否
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237,190,620	2007-06-21	2015-06-20	否
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225,331,089	2007-06-21	2015-06-20	否
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118,595,310	2007-06-21	2015-06-20	否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天马	249,050,151	2007-06-21	2015-06-20	否
本公司	上海天马	355,785,930	2007-06-21	2015-06-20	否
合计		3,090,203,400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关联交易(续)

(b) 担保(续)

上海天马和成都天马的银团贷款分别由其股东提供担保，其中上海天马由其五家股东，即本公司、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张江(集团)有限公司、上海国有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上海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本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金额为 355,785,930 元；成都天马由其股东成都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和成都高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分别按照 61.14%和 38.86%的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为保证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生产经营和发展的需要，本公司为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提供 130,000,000元的融资额度担保，于2011年12月31日，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尚未提取贷款。

担保费：

关联方	关联交易 内容	关联交易 定价方式 及决策程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金额	占同类交易 金额的比例
	向本公司					
深圳中航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担保	参照市场价格	404,000	100%	-	-

(c) 租赁收入

本集团作为出租方：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种类	租赁 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收益 定价依据	年度确认 的租赁收益
上海天马微电子 有限公司	武汉天马微电子 有限公司	机器设备	2010 年 6 月 1 日	2013 年 6 月 14 日	参照市场价格	759,845

(d)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062.7 万	597.9 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63,278,741	215,855,120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50,400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25,200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3,305	232,886
		<u>263,357,646</u>	<u>216,088,006</u>
其他应收款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3,615,013	7,536,654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4,498,960	2,977,356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3,161,393	-
	中国航空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2,500,000	2,500,000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1,326,947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149,000	-
	江西中航共青实业有限公司	-	33,674
		<u>35,251,313</u>	<u>13,047,684</u>
预付款项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u>17,207,462</u>	<u>28,364,100</u>
应付账款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216,710,269	94,192,078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4,253,937	28,645,092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320,832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18,430	-
		<u>222,403,468</u>	<u>122,837,170</u>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329,740	-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14,445	925,621
	深圳市航天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	-	30,000
		<u>444,185</u>	<u>955,621</u>
预收账款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u>177,915</u>	<u>-</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方承诺

以下为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与关联方有关的承诺事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接受劳务		
深圳市中航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12,027,924	4,479,169
租出设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1,093,042	1,852,887

七 或有事项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或有负债。

本公司 2001 年委托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购买国债暂未收回剩余的 6,000 万元资金(本金)，公司于 2005 年 11 月 15 日收到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清算组的通知开始清算。截止本报告期末累计收到清算资金 2,441 万元，尚有 3,559 万元仍在进行债权清偿之中。

八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建筑物及机器设备	42,626,747	557,820,000

(2) 前期承诺履行情况

本集团 2010 年 12 月 31 日之资本性支出承诺及经营租赁承诺已按照之前承诺履行。

九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和利率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风险。本集团整体的风险管理计划针对金融市场的不可预见性，力求减少对本集团财务业绩的潜在不利影响。

(1) 市场风险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本集团可能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的方式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于 2011 年度及 2010 年度，本集团未签署任何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及 2010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31,585,891	8,171,217	139,757,108
应收款项	279,132,088	26,897,688	306,029,776
	<u>410,717,979</u>	<u>35,068,905</u>	<u>445,786,884</u>
外币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70,324,087	49,902,745	120,226,832
应付款项	182,560,966	150,339,749	332,900,715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02,443,200	-	302,443,200
长期借款	1,121,560,200	-	1,121,560,200
	<u>1,676,888,453</u>	<u>200,242,494</u>	<u>1,877,130,947</u>
	2010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其他外币项目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65,748,815	6,073,749	71,822,564
应收款项	408,383,729	54,554,926	462,938,655
	<u>474,132,544</u>	<u>60,628,675</u>	<u>534,761,219</u>
外币金融负债-			
应付款项	62,037,586	186,379,864	248,417,45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19,208,600	-	119,208,600
长期借款	1,275,532,020	-	1,275,532,020
	<u>1,456,778,206</u>	<u>186,379,864</u>	<u>1,643,158,070</u>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对于本集团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107,624,49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约 70,338,147 元)。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同，金额为 2,281,860,200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 2,672,232,020 元)(附注五(25)、(26))。

本集团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集团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集团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于 2011 年度及 2010 年度本集团并无利率互换安排。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而其他因素保持不变，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9,000,294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约 14,088,960 元)。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按组合分类进行管理。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存款、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等。

本集团银行存款主要存放于国有银行和其它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

本集团的客户比较集中，2011 年度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占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30%(2010 年：27%)，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前五名客户的应收账款为 664,717,734 元(2010 年 12 月 31 日：415,726,576 元)，占本集团全部应收账款的比例为 59%(2011 年 12 月 31 日：48%)，存在信用集中风险。

对于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应收票据，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流动风险

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其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本集团已经连续几年并预计未来均能产生正面的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可利用的银行授信额度约为人民币 20 亿元，且本集团一直与银行维持良好的关系，本集团于进行银行额度再申请时均获得批准。此外，本集团有一系列可选择的计划减轻潜在的流动性风险的措施，包括实施成本控制措施，制定更灵活的价格，加快销售和资金回笼等。本公司董事认为本集团有能力保持充足的资金满足未来的偿债和经营需要。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706,557,839	-	-	-	706,557,839
应收款项(a)	1,176,935,086	-	-	-	1,176,935,086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7,840,224	-	-	17,840,224
	<u>1,883,492,925</u>	<u>17,840,224</u>	<u>-</u>	<u>-</u>	<u>1,901,333,149</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332,237,843	-	-	-	332,237,843
应付款项(a)	1,307,924,849	-	-	-	1,307,924,849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792,863,375</u>	<u>881,002,473</u>	<u>1,589,942,524</u>	<u>384,447,602</u>	<u>3,648,255,974</u>
	<u>2,433,026,067</u>	<u>881,002,473</u>	<u>1,589,942,524</u>	<u>384,447,602</u>	<u>5,288,418,666</u>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871,651,809	-	-	-	871,651,809
应收款项(a)	<u>849,159,155</u>	<u>-</u>	<u>-</u>	<u>-</u>	<u>849,159,155</u>
	<u>1,720,810,964</u>	<u>-</u>	<u>-</u>	<u>-</u>	<u>1,720,810,964</u>
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419,564,588	-	-	-	419,564,588
应付款项(a)	1,497,159,622	-	-	-	1,497,159,622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u>521,255,610</u>	<u>781,699,010</u>	<u>1,682,654,799</u>	<u>401,068,087</u>	<u>3,386,677,506</u>
	<u>2,437,979,820</u>	<u>781,699,010</u>	<u>1,682,654,799</u>	<u>401,068,087</u>	<u>5,303,401,716</u>

- (a)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及其他应收款，应付款项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及其他应付款。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4) 公允价值

(a)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 应收款项、短期借款、应付款项和长期借款。

除下述固定利率的长期借款以外, 其他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负债-				
固定利率长期借款	187,500,000	161,239,871	187,500,000	168,156,277

(b)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根据在公允价值计量中对计量整体具有重大意义的最低层级的输入值, 公允价值层级可分为:

第一层级: 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 直接(比如取自价格)或间接(比如根据价格推算的)可观察到的、除第一层级中的市场报价以外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 以可观察到的市场数据以外的变量为基础确定的资产或负债的输入值(不可观察输入值)。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本集团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权益工具(附注五(7)), 为按照第一层级列示的金融资产(2010 年 12 月 31 日: 无)。

十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新增	本年度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 减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13,080,481	4,759,744	4,045,782	-	17,840,224

十二 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公允价值 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 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度计提的 减值	2011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和应收款项	534,761,219	-	-	-	445,786,884
金融负债					
-借款和应付款项	1,643,158,070	-	-	-	1,877,130,947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627,235,741	366,885,949
减：坏账准备	(101,651,926)	(98,945,036)
	<u>525,583,815</u>	<u>267,940,913</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532,510,323	271,137,088
一到二年	46,618	35,890
二到三年	9,732	48,951,724
三到四年	48,565,276	30,767,066
四到五年	30,472,882	2,651,396
五年以上	15,630,910	13,342,785
	<u>627,235,741</u>	<u>366,885,949</u>

(b) 应收账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								
计提坏账准备	73,625,270	12%	73,625,270	100%	73,999,657	20%	73,999,657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481,682,060	77%	7,503,196	2%	271,451,308	74%	3,756,074	1.4%
-关联方组合	51,404,951	8%	-	-	245,679	0%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								
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20,523,460	3%	20,523,460	100%	21,189,305	6%	21,189,305	100%
	<u>627,235,741</u>	<u>100%</u>	<u>101,651,926</u>	<u>16%</u>	<u>366,885,949</u>	<u>100%</u>	<u>98,945,036</u>	<u>27%</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66,899,943	66,899,943	100%	(i)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6,725,327	6,725,327	100%	(ii)
	<u>73,625,270</u>	<u>73,625,270</u>		

(i) 本公司原应收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夏新电子”)应收账款 85,514,114 元。2009 年 5 月 4 日，本公司(原告)与夏新电子(被告)买卖合同纠纷一案在福建省高级人民法院公开审理，经法院审理判决，被告夏新电子应向原告支付货款人民币 84,587,917 元，并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支付违约金(至 2009 年 3 月 27 日止该违约金为 4,822,285 元，2009 年 3 月 28 日起的违约金按人民银行同期贷款利率计算至付清货款时止)，此案已经审结。夏新电子 2009 年进入重整阶段，根据夏新电子《重整计划》及债务清偿比例，本公司应收款清偿率为 21.72%，其中收回现金 5,493,041 元，账面价值为 13,080,481 元的应收账款，按照夏新电子股票暂停上市前 20 个交易日的加权平均价格 3.71 元/股，转为持有夏新电子 3,525,736 股股票，其余 66,940,593 元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并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2011 年本公司将原预收夏新电子 40,650 元冲抵应收账款，其余 66,899,943 元仍然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ii) 2011 年无交易，对方已停业，清盘，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481,146,023	100%	7,257,230	2%	270,891,409	100%	3,609,557	1.3%
一到两年	46,618	0%	4,662	10%	35,890	0%	3,589	10%
两到三年	9,732	0%	1,460	15%	189,786	0%	28,468	15%
三到四年	217,244	0%	108,622	50%	228,921	0%	114,460	50%
四到五年	262,443	0%	131,222	50%	105,302	0%	-	-
五年以上	-	-	-	-	-	-	-	-
	<u>481,682,060</u>	<u>100%</u>	<u>7,503,196</u>	<u>2%</u>	<u>271,451,308</u>	<u>100%</u>	<u>3,756,074</u>	<u>1%</u>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	2,886,989	(2,886,989)	100%	(i)
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	2,305,978	(2,305,978)	100%	(ii)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2,061,130	(2,061,130)	100%	(iii)
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	1,665,955	(1,665,955)	100%	(iv)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1,478,867	(1,478,867)	100%	(v)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1,440,762	(1,440,762)	100%	(vi)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1,217,488	(1,217,488)	100%	(vii)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1,116,021	(1,116,021)	100%	(viii)
其他	6,350,270	(6,350,270)	100%	
	<u>20,523,460</u>	<u>(20,523,460)</u>	100%	

-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中山名人电脑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款项 2,886,989 元。因该公司生产经营已陷入停顿，无有价值资产可用于执行，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账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
- (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深圳市泰丰通讯电子有限公司款项 2,305,978 元。因该公司被吊销营业执照，无财产可供执行，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账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款项 2,061,130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i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广东爱多电器有限公司款项 1,665,955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款项 1,478,867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丰宇国际有限公司款项 1,440,762 元，因对方长期拖欠，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款项 1,217,488 元，因对方财务状况严重恶劣，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 (vii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款项 1,116,021 元，因对方经营停顿，没有偿债资产，预计全部无法收回，因此按照应收款余额的 100%计提了坏账准备；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 (f)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 原因	确定原坏账 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 金额
新确实业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7,059,064	333,737
创维移动通信技术(深圳)有限公司	货款收回	全额计提	1,308,323	192,302
RJK ELECTRONICS COMPANY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2,163,411	102,281
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54,396	75,529
丰宇国际有限公司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514,345	73,583
JURONG HI-TECH INDUSTRIES PTE. LTD	汇率变动	全额计提	1,279,667	62,179

- (g)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

- (h) 应收账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264,729,395	一年以内	42%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销售客户	14,992,413	一年以内	2%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4,964,475	一年以内	2%
TCL 王牌电器（惠州）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3,174,948	一年以内	2%
天津摩比斯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销售客户	11,645,598	一年以内	2%
		<u>319,506,829</u>		<u>5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j) 应收账款中应收关联方账款：

	与本公司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 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美国天马	子公司	29,633,618	5%	-	-	-	-
欧洲天马	子公司	16,251,437	3%	-	-	-	-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87,398	1%	-	-	-	-
韩国天马	子公司	136,721	0%	-	-	-	-
深圳市科利德光电材料 股份有限公司	高管持股	50,400	0%	-	-	-	-
中航华东光电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25,200	0%	-	-	-	-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子公司	20,177	0%	-	-	-	-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	-	-	245,679	0%	-
		<u>51,404,951</u>	<u>9%</u>	<u>-</u>	<u>245,679</u>	<u>0%</u>	<u>-</u>

(k) 应收账款中包括以下外币余额：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外币金额	汇率	折合人民币
港元	15,796,394	0.8107	12,806,137	15,880,103	0.85093	13,512,386
美元	20,269,344	6.3009	127,715,110	19,027,779	6.62270	126,015,272
			<u>140,521,247</u>			<u>139,527,658</u>

(2) 其他应收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委托理财款(c)	35,594,917	36,197,894
出口信用保险费用	-	335,466
深圳丰达通讯有限公司	591,097	591,097
应收关联方款项(j)	18,620,612	679,732
其他	953,381	6,762,504
	<u>55,760,007</u>	<u>44,566,693</u>
减：坏账准备	<u>(36,347,455)</u>	<u>(37,074,488)</u>
	<u>19,412,552</u>	<u>7,492,205</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181,098	7,101,532
一到二年	29,255	236,472
二到三年	130,000	206,000
三到四年	-	-
四到五年	-	29,500
五年以上	36,419,654	36,993,189
	<u>55,760,007</u>	<u>44,566,693</u>

(b) 其他应收款按类别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金额	计提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								
提坏账准备	35,594,917	64%	35,594,917	100%	36,197,894	81%	36,197,894	1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非关联方组合	953,381	2%	161,441	17%	7,097,970	16%	285,497	4%
-关联方组合	18,620,612	33%	-	-	679,732	2%	-	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								
独计提坏账准备	591,097	1%	591,097	100%	591,097	1%	591,097	100%
合计	<u>55,760,007</u>	<u>100%</u>	<u>36,347,455</u>	<u>65%</u>	<u>44,566,693</u>	<u>100%</u>	<u>37,074,488</u>	<u>83%</u>

(c)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u>35,594,917</u>	<u>(35,594,917)</u>	100%	已经破产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d)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中，采用账龄分析法的组合分析如下：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一年以内	560,486	59%	22,196	4%	6,121,800	86%	84,101	1.5%
一到二年	29,255	3%	2,925	10%	536,472	8%	53,647	10%
二到三年	130,000	14%	19,500	15%	206,000	3%	30,900	15%
三到四年	-	0%	-	-	-	0%	-	0%
四到五年	-	0%	-	-	29,500	0%	14,750	50%
五年以上	233,640	25%	116,820	50%	204,198	3%	102,099	50%
	953,381	100%	161,441	17%	7,097,970	100%	285,497	4%

(e)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如下：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理由
深圳丰达通讯有限公司	591,097	591,097	100%	已经破产

(f) 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有本公司 5%(含 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的欠款。

(g) 以前年度已全额计提坏账准备、或计提坏账准备的比例较大，但在本年度全额收回或转回、或在本年度收回或转回比例较大的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转回或收回 原因	确定原坏账 准备的依据	转回或收回前累积 已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转回或收回 金额
大连证券有限 责任公司	本年度收回部 分款项	对应收款余额全 额计提坏账准备	36,197,894	602,977

(h) 本年度未核销其他应收款。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i) 于 2011 年 12 月 31 日，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年限	占总额比例
大连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第三方	35,594,916	五年以上	64%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175,004	一年以内	15%
成都天马	子公司	4,937,970	一年以内	9%
上海天马	子公司	3,051,349	一年以内	5%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326,947	一年以内	2%
		<u>53,086,186</u>		<u>95%</u>

(j) 应收关联方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金额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坏账 准备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8,175,004	15%	-	-	-	-
成都天马	子公司	4,937,970	9%	-	-	-	-
上海天马	子公司	3,051,349	5%	-	679,732	2%	-
深圳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1,326,947	2%	-	-	-	-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1,043,627	2%	-	-	-	-
上海中航光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78,817	0%	-	-	-	-
厦门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同受实际控制人控制	6,898	0%	-	-	-	-
		<u>18,620,612</u>	<u>33%</u>	<u>-</u>	<u>679,732</u>	<u>2%</u>	<u>-</u>

(3) 长期股权投资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696,183,747	624,183,747
联营企业(b)		
- 无公开报价	152,141,434	166,821,560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c)	<u>2,725,000</u>	<u>15,805,481</u>
	851,050,181	806,810,78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d)	<u>(2,175,000)</u>	<u>(2,175,000)</u>
	<u>848,875,181</u>	<u>804,635,788</u>

本公司不存在长期投资变现的重大限制。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子公司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减值准备	本年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韩国天马公司	成本法	4,221,117	4,221,117	-	4,221,117	-	-	-
欧洲天马公司	成本法	11,647,925	11,647,925	-	11,647,925	-	-	-
上海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309,000,000	309,000,000	-	309,000,000	-	-	-
驰誉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1,314,705	1,314,705	-	1,314,705	-	-	-
成都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成本法	-	288,000,000	72,000,000	72,000,000	-	-	-
深圳中航显示技术有限公司	成本法	10,000,000	10,000,000	-	10,000,000	-	-	-
		<u>696,183,747</u>	<u>624,183,747</u>	<u>72,000,000</u>	<u>696,183,747</u>	<u>-</u>	<u>-</u>	<u>-</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追加或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 调整的净损益	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其他权 益变动						
黄石瑞视光电技术股份有限													
公司	权益法	6,000,000	5,745,705	-	132,743	-	-	5,878,448	20%	20%	不适用	-	-
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	权益法	160,000,000	158,432,363	-	(15,722,060)	-	-	142,710,303	10%	40%	不适用	-	-
美国天马公司	权益法	1,655,340	2,643,492	-	909,191	-	-	3,552,683	20%	20%	不适用	-	-
		167,655,340	166,821,560	-	(14,680,126)	-	-	152,141,434				-	-

(c) 其他长期股权投资

	核算方法	投资成本	2010 年	本年增减变动	2011 年	持股 比例	表决权 比例	持股比例与表决权 比例不一致的说明	减值准备	本年计提 减值准备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深圳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550,000	550,000	-	550,000	0.01%	0.01%	不适用	-	-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成本法	675,000	675,000	-	675,000	0.17%	0.17%	不适用	675,000	-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成本法	1,500,000	1,500,000	-	1,500,000	2.49%	2.49%	不适用	1,500,000	-
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附注五(7))	成本法	13,080,481	13,080,481	(13,080,481)	-	0.80%	0.80%	不适用	-	-
		15,805,481	15,805,481	(13,080,481)	2,725,000				2,175,000	-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010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11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天极光电技术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675,000	-	-	675,000
深圳凯虹实业公司	1,500,000	-	-	1,500,000
	<u>2,175,000</u>	<u>-</u>	<u>-</u>	<u>2,175,000</u>

(4) 其他应付款

	2011 年 12 月 31 日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子公司款项	338,457,098	2,251,961
押金及保证金	343,340	4,376,752
应付工程及设备款	1,858,283	10,066,092
预提水电费	6,540,133	2,458,288
预提委托加工费	6,196,694	4,578,834
预提运费	3,100,643	1,807,479
暂收款项	2,396,712	6,031,294
应付关联方款项	1,918,617	450,152
其他	2,495,329	620,782
	<u>363,306,849</u>	<u>32,641,634</u>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860,419,017	1,541,988,209
其他业务收入	16,009,306	11,429,802
	<u>1,876,428,323</u>	<u>1,553,418,011</u>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634,333,280	1,321,527,987
其他业务成本	2,755,915	6,606,895
	<u>1,637,089,195</u>	<u>1,328,134,882</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按行业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电子元器件制造业	1,860,419,017	1,634,333,280	1,541,988,209	1,321,527,987

按产品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液晶显示屏 及液晶显示模块	1,860,419,017	1,634,333,280	1,541,988,209	1,321,527,987

按地区分析如下：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国内	1,054,443,465	936,226,542	621,723,659	530,168,927
国外	805,975,552	698,106,738	920,264,550	791,359,060
	1,860,419,017	1,634,333,280	1,541,988,209	1,321,527,987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其它业务收入	其它业务成本
销售原材料	293,698	-	283,456	-
提供劳务、维修服务	8,808,153	1,576,027	5,834,601	5,385,829
租赁收入	6,074,122	1,179,888	5,311,745	1,221,066
托管收入	833,333	-	-	-
	16,009,306	2,755,915	11,429,802	6,606,895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c)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的营业收入情况

本公司前五名客户营业收入的总额为 870,797,902 元(2010 年：598,651,793 元)，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为 47%(2010 年：39%)，具体情况如下：

	营业收入	占本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华为终端有限公司	477,453,634	26%
Samsung Electronics Co.,Ltd	126,619,476	7%
广州西可通信技术设备有限公司	115,534,723	6%
深圳市中兴康讯电子有限公司	90,583,193	5%
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	60,606,876	3%
	<u>870,797,902</u>	<u>47%</u>

(6) 投资损失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负债取得的投资收益	-	(43,63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亏损	<u>14,680,126</u>	<u>1,509,690</u>
	<u>14,680,126</u>	<u>1,466,060</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三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7)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净利润	30,391,829	41,751,330
加：资产减值准备	5,969,367	(3,014,310)
固定资产折旧	66,537,482	64,281,151
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941,283	940,871
无形资产摊销	1,234,161	1,288,035
长期待摊费摊销	-	81,733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净损失	57,588	78,239
财务费用	17,646,016	16,474,915
投资损失	14,680,126	1,466,06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626,835	10,033,354
存货的增加	(555,914)	(41,228,15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311,602,777)	(159,857,993)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329,421,211	241,316,9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55,347,207</u>	<u>173,612,212</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99,032,657	153,030,115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153,030,115)</u>	<u>(172,159,290)</u>
现金净减少额	<u>(53,997,458)</u>	<u>(19,129,175)</u>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96,144)	(84,25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328,359,178	88,349,76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43,208	3,468,586
托管费收入	17,623,953	10,222,946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210,255	2,652,623
	353,740,450	104,609,667
所得税影响额	(41,761,410)	(15,692,12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91,137,927)	(59,383,661)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0,841,113	29,533,886

(1)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 [2010]》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2011 年度	201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98%	5.96%	0.1761	0.1226	0.1761	0.122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6%	3.44%	(0.0343)	0.0711	(0.0343)	0.0711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

财务报表数据变动幅度达30%(含30%)以上，或占资产负债表日资产总额5%(含5%)或报告期利润总额10%(含10%)以上的项目分析。

资产负债表项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加/(减少)金额	幅度	附注
货币资金	706,557,839	871,651,809	(165,093,970)	-19%	(1)
应收票据	106,563,124	79,062,076	27,501,048	35%	(2)
应收账款	1,028,721,209	745,429,008	283,292,201	38%	(3)
预付账款	49,901,392	114,034,246	(64,132,854)	-56%	(4)
其他应收款	41,650,753	24,668,071	16,982,682	69%	(5)
存货	441,726,323	497,124,627	(55,398,304)	-11%	(6)
长期股权投资	149,138,751	177,808,549	(28,669,798)	-16%	(7)
固定资产	4,574,048,642	4,995,034,450	(420,985,808)	-8%	(8)
在建工程	601,560,696	153,105,868	448,454,828	293%	(9)
长期待摊费用	32,778,714	13,933,000	18,845,714	135%	(10)
短期借款	322,226,830	410,000,000	(87,773,170)	-21%	(11)
预收账款	42,598,477	86,421,083	(43,822,606)	-51%	(12)
其他应付款	327,334,892	454,720,263	(127,385,371)	-28%	(13)
应付职工薪酬	74,754,535	52,479,952	22,274,583	42%	(14)
少数股东权益	1,599,956,325	1,275,654,536	324,301,789	25%	(15)

注释：

- (1) 货币资金减少主要系上海天马 OLED 项目、成都天马 TFT-LCD 扩产项目投入增加所致。
- (2) 应收票据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及以票据方式结算增加所致。
- (3) 应收账款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所致。
- (4) 预付款项减少主要系工程款结算所致。
- (5) 其他应收款增加主要系应收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服务费增加所致。
- (6) 存货减少主要系本集团提升运营效率，加快存货周转所致。
- (7) 长期股权投资减少主要系按权益法确认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净亏损，及夏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对其的长期股权投资转出至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
- (8) 固定资产减少主要是计提折旧费用所致。
- (9) 在建工程增加主要是上海天马 OLED 项目投资增加及成都天马 TFT-LCD 扩产项目投入所致。
- (10) 长期待摊费用增加主要系模具费用增加所致。
- (11) 短期借款减少主要系本集团偿还已到期的银行贷款所致。
- (12) 预收账款减少主要系本集团预收客户货款结算所致。
- (13) 其他应付款减少主要系成都天马应付工程款结算所致。
- (14) 应付职工薪酬的增加主要是人员调薪所致。
- (15) 少数股东权益的增加主要系成都天马少数股东增资 1.68 亿元及本年盈利，少数股东收益增加所致。

补充资料

2011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三 本集团主要会计报表项目的异常情况及原因的说明(续)

利润表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增加/(减少)金额	幅度	附注
营业收入	4,614,967,219	3,454,211,508	1,160,755,711	34%	(16)
营业成本	4,067,266,812	2,903,758,242	1,163,508,570	40%	(17)
营业税金及附加	13,350,824	11,092,932	2,257,892	20%	(18)
销售费用	93,659,879	86,971,650	6,688,229	8%	(19)
管理费用	341,945,229	251,656,351	90,288,878	36%	(19)
财务费用	124,841,335	116,471,923	8,369,412	7%	(21)
资产减值损失	14,277,515	(3,949,798)	18,227,313	-461%	(22)
营业外收入	334,925,361	91,848,030	243,077,331	265%	(23)
营业外支出	452,071	929,895	(477,824)	-51%	(24)
所得税费用	21,074,466	36,744,580	(15,670,114)	-43%	(25)

- (16) 营业收入增加主要系本集团子公司成都天马本年度开始量产，集团生产产能增加。同时公司积极调整产品结构和客户结构，订单量上升，销售增长所致。
- (17) 营业成本增加主要系营业收入增长所致。
- (18) 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主要系销售增长，缴纳增值税增加所致。
- (19) 销售费用增加主要系薪资调整，人工费用增加所致。
- (20) 管理费用增加主要系本集团研发投入增加及人员调薪所致。
- (21) 财务费用增加主要系本年增加成都天马银团贷款利息所致。
- (22) 资产减值损失增加主要系本年度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所致。
- (23) 营业外收入增加主要系本年收到的政府补助增加所致。
- (24) 营业外支出减少主要系本年度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 (25) 所得税费用减少主要系由于本集团部分子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属于免税收入。